

四川广安爱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

爱众·低碳安逸荟项目工程造价咨询服务采购询价公告

四川广安爱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对爱众·低碳安逸荟项目工程造价咨询服务以询价的方式进行国内采购，特邀请符合公司要求的供应商参与询价采购。

一、采购基本情况

(一) 采购人：四川广安爱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

(二) 项目名称：爱众·低碳安逸荟项目工程造价咨询服务采购

(三) 采购需求：项目所有建设范围内的工程量清单与预算文件复核及清标，并配合公司完成对工程量清单、预算文件的送审工作，后期建设单位的审核、对量等相关配合工作。

(四) 供应商的选择：按总价最低的为公司本项目供应商。

(五) 最高限价：按建设单位审核确认的预算文件金额的 1.1‰（不含暂列金）。

(六) 资金来源：企业自筹。

(七) 公告发布渠道：广安公共资源交易网、四川建设网和四川爱众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官网。

(八) 其它说明：若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、违规行为，本次采购活动终止。

二、项目概况

本项目建安费约人民币 65673659.60 元(不含暂列金)，建设用地面积 20068 平方米（约 30.1 亩）；一、二期总建筑面积约 17991.76 平方米，其中一期城市综合加油站约 1299.54 平方米，二期商业中心约 16692.22 平方米，项目建筑密度 37.99%，容积率 0.9，绿地率 20.27%，停车位总数量为 120 个，含充电车位 24 个（超充 2 个，快充 22 个），非机动车充电车位 26 个。

三、服务期限

本合同约定的建设工程造价咨询服务自合同签订之日开始，本合同内约定的工作全部完成，收取全部服务费用终止。

四、报名条件

- (一)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；
- (二)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(提供承诺函，格式自拟)；
- (三)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(提供承诺函，格式自拟)；
- (四)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(提供承诺函，格式自拟)；
- (五) 参加招标活动前三年内，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（提供承诺函，格式自拟）；
- (六) 法律、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；
- (七) 采购人根据采购项目提出的特殊条件：/

注：凡被列入采购人列入不合格供应商名单内、采购人集团公司官网（爱众集团官网 <http://www.aaa-group.cn/hr.aspx?t=25>）-招标采购栏-《企业限制投标供应商名单》的供应商参与本项目将被拒绝。

五、报名资料

供应商提供有效证明材料：营业执照复印件并加盖单位章及报名条件要求的承诺函。

六、报价保证金

（一）金额：¥ 1400 元。

（二）缴纳方式：通过报价单位的账户以银行转账方式缴纳。

开户单位：四川广安爱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

开户银行：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安城南支行

账 户：2316 5523 0912 2115 476

（三）退还：报价保证金在成交候选人签订合同后 30 日内退还。

（四）发生下列情形之一的，采购人将不予退还报价保证金：

1、成交候选人因非不可抗力因素放弃中选资格，或未按照规定签订合同，将不予退还报价保证金，同时三年内禁止参加采购人公司内任何采购活动，并纳入公司供应商黑名单（法人关联相关企业一并纳入）；

2、报价单位在本次询价活动中提供了虚假响应资料、串通报价的。

七、履约保证金：7000 元。

八、付款方式

1) 合同约定的工作完成并经委托人审核后（出具造价咨询成果报告），向成交咨询人支付至合同金额的 60%。（提交合格的工程造价咨询成果，包括纸质文件（并签章）两套和电子文件壹套，编制工作计划及实施方案、编制人的工作底稿、与预算成果文件形成相关的电子版文件、设计交底和会议纪要等、有关价格或费率确定的文件等、使用或移交的资料清单，编制人的工作底稿应包括工程量计算书（含广联达算量模型等）、设计图纸调整后的预算文件调整、询价记录、参数或率值计算或确定的过程文件等，并确保电子文件与纸质文件一致，并提供等额的增值税专用发票）。

2) 合同约定的工作完成并经建设单位审核后（出具造价咨询成果报告，咨询人提供等额的增值税专用发票），支付至合同金额的 80%。

3) 合同约定的工作完成并经委托人第二次审核后（出具造价咨询成果报告，咨询人提供等额的增值税专用发票），支付至合同金额的 90%。

4) 工程竣工后，支付至合同金额的 100%。

5) 最终合同金额以委托人、建设单位审核的预算文件金额计算结果。

九、递交资料

在询价截止时间前将营业执照（加盖单位公章）、法人身份证复印件（加盖单位公章）、报价单（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）等相关资料密封在一个密封袋内，在密封袋封口处注明项目名称、报价单位名称，并加盖报价单位公章后送到指定地点。未密封、未签字、未加盖单位公章的报价资料视为无效报价。

十、报名方式、地址及时间

(一) 报名方式：现场报名，不接受邮寄报名。地址：四川广安爱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（友爱楼 205 室），联系电话：13982616007。

(二) 报名时间：2025 年 8 月 18 日至 2025 年 8 月 20 日，每天上午 09 时 00 分至 11 时 30 分，下午 15 时 00 分至 17 时 00 分。

十一、询价截止时间及地点

(一) 询价截止时间：2025 年 8 月 21 日 09 时 00 分。

(二) 询价资料送达地点：四川广安爱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友爱楼 205 室，时间截止后由采购人进行统一拆封。

十二、其他要求：

/。

十三、联系方式

询价采购人：四川广安爱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

地 址：广安市广安区凤凰大道 777 号爱众运营中心

联 系 人：杨先生

联系电话：180 9027 0167



注：公告真实性、准确性、合法性由业主单位和代理机构自行负责，“广安公共资源交易网”仅提供信息发布平台。